

總題：獻上自己

壹 奉獻的意義

壹 呼求主名、禱告

貳 詩歌：兒童詩歌 816 首

小小雙手為主作工

816

C 大調

4/4

5 4 | <sup>C</sup> 3 3 3 4 | 5 5 - 6 5 |

小小 雙手為主作工，小小  
小小 眼睛愛看聖經，小小

<sup>G7</sup> 4 4 4 5 | <sup>C</sup> 3 - - 3 4 | 5 5 5 6 |

雙足走天路，小小耳朵愛聽  
雙膝敬拜主，小小頭腦學習

5  $\dot{1}$  - 3 3 | <sup>G7</sup> 2 4 3 2 | <sup>C</sup> 1 - - 0 |

主話，小小嘴唇讚美主；  
主話，小小心靈信靠主；

<sup>C</sup> 5 · 5 5 3 | <sup>F</sup>  $\dot{1}$  ·  $\dot{1}$   $\dot{1}$  6 | <sup>C</sup> 5 · 5 5 5 | <sup>G7</sup> 4 3 2 - |

都為耶穌，都為耶穌，忠心不改我心志，

<sup>C</sup> 3 · 4 5 3 | <sup>C</sup> 5 ·  $\dot{1}$  <sup>F</sup>  $\dot{1}$  6 | <sup>G7</sup> 5 · 5 5 4 | 3 2 <sup>C</sup> 1 ||

都為耶穌，都為耶穌，因主為我受釘死。

## 參 課程內容

與生命有關的屬靈的事，其入門乃是重生。我們要有裏面的生命，就需要重生的入門。然而我們重生，裏面接受了生命以後，就需要有生活。我們的生活和日常生活，其入門乃是奉獻。我們進了奉獻的門以後，就走在奉獻的路上。奉獻有兩面：一是過奉獻的關，一是走奉獻的路。過關是一次而永遠的，走路卻不是一次即成的。(生命經歷的實際功課 第三章)

奉獻自己，乃是蒙恩之人對主救恩一個積極的反應。我們既蒙受主白白的救恩，自然要有所還報。我們將自己奉獻給主，就是讓主得著我們，作我們對祂的還報。因著主恩待我們、憐憫我們、愛我們、並救了我們，所以我們要把一切奉獻給祂。(兒童教材第十二冊初信之旅，五十頁)

### 壹、 奉獻的意義

利未記八章 22 至 24 節：『他(摩西)又把第二隻公綿羊，就是承接聖職所獻的羊牽來，亞倫和他兒子們按手在羊的頭上；他就宰了羊。摩西把些血抹在亞倫的右耳垂上，和右手的大拇指上，並右腳的大拇指上。又叫亞倫的兒子們近前來，把些血抹在他們的右耳垂上，和右手的大拇指上，並右腳的大拇指上；又把其餘的血灑在壇的四邊。』在舊約中，神要他的百姓天天向他獻上燔祭，作他的食物，使他得著滿足，這乃是奉獻的豫表。從利未記我們看見，亞倫和他兒子奉獻時，需要把公羊殺了，將羊的血塗在他和他兒子的右耳垂上，右手的大拇指上，右腳的大拇指上。這是什麼意思？這意思是，我們既是一個奉獻的人，我們的耳朵、雙手和雙腳就都是主所買的，是屬於主的，所以從今以後，耳朵應當是為著聽神的話，手應當是為著神作事，腳應當是為著走神的路。說得更具體些，我們整個人都是屬於主的，不再是自己的，這就是奉獻的意義。

在新約中，我們不再獻上死的祭牲給神，我們乃是獻上自己，作為聖別並討神喜悅的活祭。這就是羅馬十二章一節所說的：『將身體獻上，當作聖別並討神喜悅的活祭。』願我們從年幼起就看見，我們是屬神的人，我們一生一世只有一條路，就是將身體獻上，為著事奉神。從今以後，我們的耳朵是為著主而聽，只聽主的話；我們的手是為著主而工作，只作主的事；我們的腳是為著主而跑，只跑主的路。(兒童教材第十二冊初信之旅，53~54 頁)

團討一：你曾經奉獻過嗎？你第一次奉獻是在甚麼時候，在甚麼情況下？

(這裏的奉獻主要是指獻上自己，請兩位家長分享自己奉獻的經歷。)

奉獻自己給神，乃是每一個蒙神憐憫之人的頭一個反應。人一摸著神的愛、神的憐憫，就沒有辦法再為自己活著。人還沒有蒙憐憫、得光照，就他的自己、他的財物、他的生命變作頂寶貝；人一旦蒙了神的愛、神的憐憫後，他就不以這些為寶貝。你蒙了神憐憫，在神這大光的照耀之下，你回頭看，就會想要問神：『我當作甚麼？你從我身上要得著甚麼？』

保羅沒有信主以前逼迫主的門徒，從大祭司求文書去捉拿呼求主名的人。（徒九1～2。）當他騎在馬上，要進大馬色城時，是何等神氣威風。當他將到大馬色時，就被天上的光四面照著，叫他非倒下來不可。本來他是那麼威風，如果沒有得著神的大愛和憐憫，叫他奉獻根本不可能。但光一照耀，那時保羅頭一句話就問說，『主阿，我當作甚麼？』我們如果沒有遇見神的憐憫，對我們而言，奉獻就是世上最困難的一件事。

這二千年以來，歷世歷代不知有多少人奉獻給神，雖然也可以說是報恩，卻又不敢說是報恩，因為覺得實在不配，所奉獻的不過是好像破爛的東西。詩篇也說，『我拿甚麼報答耶和華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？』（一一六12。）有許多人有意報恩的意思，但不敢說，只能說，『神阿，在你那盛大、無法報答的恩典底下，最少我把自己奉獻給你。』（主恢復中成熟的帶領上冊 第十六篇）

#### 故事 刀碗馬自己（造就故事 奉獻）

從前在美國的土著印第安人，如同野人一樣，多數是在樹木裡獵取野獸過活，所以他們最寶貴的就是吃飯喝水用的碗，刀或者來福槍。有了這些東西，到處可以過活。一天，一個人到達他們村中傳福音。他們中間有個酋長，十分專心聽講。當傳道人說到主耶穌怎樣離開天家，為愛罪人來到世上，他的心就不期然地愛慕耶穌。於是離位，走到傳道人的面前說：「我將我的刀給耶穌。」

以後他又聽到主耶穌怎樣降世作人，本來他是富足的卻為我們成了貧窮，叫我們因他的貧窮，可以成為富足。他就第二次起來，走到傳道人的那裡說：「我要將我的碗獻給耶穌。」

他再聽到惡人怎樣怨恨耶穌，怎樣逼迫他，想要殺害他，主耶穌怎樣的好，怎樣的慈愛，反倒被人恨惡，他就牽了他的馬來，到傳道人那裡說：「我將我的馬給主耶穌。」

他還能再獻什麼？他已獻上他所最重要的東西，他仍然歸位聽道，聽到主耶穌怎樣被辱罵，受鞭打，頭戴荊棘冠冕，最後終於被人釘在十字架上，兵丁用槍扎他的肋旁，怎樣為他的罪捨身，怎樣為這可憐的印第安人的罪死在十字架上，他就兩淚交流，跑到傳道人的面前說：「我將我自己獻給主。」

肆 經節：羅馬書 6 章 13 節

「將自己獻給神，並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神作義的兵器。」

伍 生活操練

一 每早晨起床後，在禱告中把新的一天獻給神。(當天有實行的請打”V”)

日期	週六	主日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
實行							

請寫下上述操練的心得：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二 生活操練表 (有實行的請打 V)

項目 \ 日期	週六	主日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
家聚會							
晨興							
晚禱							
背經							
讀經							
傳福音							
做家事							